



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

纳税指引

——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专辑

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

2021年3月

二、税收优惠政策答疑

问题4：公司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机器设备，融资租赁费可以在税前一次性扣除吗？

答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**第512号**）第四十七条规定，企业根据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，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支出，按照规定构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价值的部分应当提取折旧费用，分期扣除。

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设备 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问题的公告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**2018年第46号**）规定，企业在**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**期间新购进的设备、器具，单位价值不超过**500万元**的，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，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。所称设备、器具，是指除房屋、建筑物以外的固定资产；所称购进，包括以货币形式购进或自行建造。

感谢观看

